



國土規劃資訊整合建置暨增值應用 委託專業服務案

(標案案號 : UR-11108)

期 初 報 告 書 審 查 簡 報

投標廠商：國立成功大學

計畫主持人：張學聖教授

111年9月1日

簡報 大綱

壹

計畫概要與前次審查意見回應

- 1-1 計畫緣起與目標
- 1-2 會議意見回覆
- 1-3 工作流程規劃

貳

辦理進度說明

- 2-1 工項一、持續盤點國土規劃相關圖資之需求
- 2-2 工項三、研擬資訊納入本圖台方式
- 2-3 工項四、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
- 2-4 工項二、擬定中長程工作規劃

參

工項完成進度與未來規劃

- 3-1 期初完成進度
- 3-2 後續工作規劃





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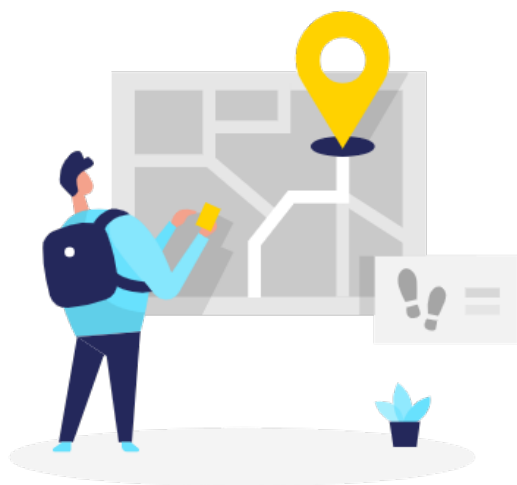
計畫概要與前次審查意見回應

- 1-1 計畫緣起與目標
- 1-2 會議意見回覆
- 1-3 工作流程規劃

計畫緣起與目標

- 奠基城鄉分署國土規劃系統暨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之基礎，依循國土計畫法第19條：「……各有機關應配合提供國土規劃基礎資訊與環境敏感圖資，以利主管機關蒐集、協調及整合業務……」。透過蒐集彙整國土規劃所需之主題圖資，整合各項國土規劃議題研究基礎，將既有資訊加值運用及擴展應用層面，健全整體更新、流通、檢視機制，強化國土規劃資訊能量。

◆ 計畫目標



盤點、蒐集及更新國土規劃相關圖資

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將國土規劃所需空間資訊予以數位化，建立圖資整合流通供應機制。

釐清現有盤點清冊資料產製法源依據、製作流程及第一手負責之單位以及資料環境背景。

就本案建立之圖資項目研擬相關機關互惠及財源挹注機制。

計畫緣起與目標

一、持續盤點國土規劃相關圖資之需求

工項一

◆ 資料盤點

彙整目前既有國土規劃所需資料，依各類規劃需求系統化分類收納於「國土規劃系統暨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對盤點圖資項目建立資料之基本資訊，比對該項目是否已於各目的事業主關機關有之空間資訊圖台、資料庫已收納相關可應用之資訊。

二、擬定國土規劃資訊整合建置暨加值應用計畫之中長程工作規劃

工項二

◆ 中長程規劃

彙整本案執行過程中遭遇之問題，參考相關圖台資料蒐集彙整更新流通等內容，依據其重要性安排中長程工作，提送相關內容經營建署確認後，召開1場專家學者座談會進行相關討論。

三、研擬相關資訊納入本分署平台方式

工項三

◆ 建置與納入

將前開盤點蒐集資料項目建立之過程，研擬建置之基本作業標準，建立「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圖資機制」。對其他各部會資料建置或收納之資訊，則建立「其他資料庫已蒐集建置資料納入機制」，確認資料共享及責任分工機制等。

四、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

工項四

◆ 配套機制建立

對尚未空間化、數值化項目，確認建置優先次序及數量化後進行資料空間化、數值化作業，將其成果確認後續更新方式，因應相對應目的事業法令研擬各項圖資更新機制納入各該行政程序建議。並對本案建立圖資與訊息，研擬圖資流通機制。

項次	工作計畫書審查結論	回應及辦理情形
議題一：本案工作計畫書審查事宜。		
1	有關工作計畫本分署同意備查，請規劃單位依契約規定辦理後續相關事宜；另請規劃單位將本次各單位意見納入後續作業參考。	感謝貴分署指教與認可。本團隊後續依契約規定辦理相關事宜，並就本次工作計畫書審查會議各單位之意見納入後續作業參考。
議題二：本案後續優先工作事項。		
1	有關本案「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工作項目，以「 <u>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u> 」之51項之再確認、協商或協助建置，列為本案優先處理工作事項「 <u>2.資料數化不完整，需請主管機關建置</u> 」之13項圖資列為次優先工作事項。	敬悉。遵照辦理。本團隊會修先以「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之51項辦理圖資再確認或建置、協助協商取得等事宜；而「2.資料數化不完整，需請主管機關建置」之13項圖資完備與確認，則視執行量能及辦理需求，列為次優先供工作事項。
2	針對本議題初步處理建議方式，請規劃單位及業務單位依臨時動議結論內容辦理並納入後續工作會議討論。	敬悉。遵照辦理。有關「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之51項的後續建置作業方式，會於第一次工作會議（111年7月8日）討論，本團隊初步提出相關作業流程以供各單位參考之參考。

項次	工作計畫書審查結論	回應及辦理情形
議題三：本分署NGIS圖台提供批次地籍匯入之功能之加值服務事宜。		
1	<p>有關本議題所提圖台功能之加值運用作為後續更新機制之方式，請規劃單位納入「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研擬需求與架構之參考，並可補充其他功能運用之可能性；另因本工作項目之需求可能涉及本分署資訊管理課圖台維運、功能開發作業及該等圖資運用之行政程序或使用規範，相關內容應於工作會議討論確定，成果可供資訊管理課作為業務參考。</p>	<p>敬悉。感謝貴分署指教。有關「NGIS圖台提供批次地籍匯入之功能之加值服務事宜」依據貴分署資訊管理課於工作計畫書審查會議（111年6月1日）提供意見，本議題所提圖台因礙於與國土測繪中心雙方契約關係，無法透過圖台產製SHP方式協助建置空間屬性資料，本案若有協助建置項目之需求，仍須再行它法建置國土規劃所需資料。執行本案期間，釐清確認其他圖台功能之加值運用需求，會再納入「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研擬架構之參考並再與資訊管理課確認是否符合圖台使用規範與可行性。</p>

項次	工作計畫書審查結論	回應及辦理情形
臨時動議		
1	<p>有關「持續盤點國土規劃相關圖資之需求」工作項目請規劃單位依據本分署111年3月7日城資字第1119003893號函請各機關，針對本分署110年度「國土規劃系統暨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維運計畫委託資訊服務案」初步盤點之189項圖資，協助填列國土規劃基礎圖資調查表結果，研擬最新各項圖資盤點結果及後續處理建議方式。</p>	<p>敬悉。遵照辦理。有關「189項圖資最新各項圖資盤點結果及後續處理建議方式」，會於第一次工作會議（111年7月8日）之議題一、議題三進行討論，並依本次會議各單位建議及結論修正相關內容，據以執行後續作業</p>
2	<p>請業務單位針對上開最新各項圖資盤點結果，邀請本署內相關單位（都市計畫組、國家公園組、綜合計畫組及本分署海岸復育課等單位），協助檢視就國土規劃所需圖資項目，是否有其他須納入本案蒐集或協助建置項目之需求。</p>	<p>敬悉。遵照辦理。有關「其他須納入本案蒐集或協助建置項目之需求」，會於第一次工作會議（111年7月8日）議題二進行討論，並依本次會議各單位建議及結論修正相關內容，據以執行後續作業。</p>

項次	第一次工作會議結論	回應及辦理情形
議題一：國土規劃相關圖資需求之最新各項圖資盤點結果		
1	<p>原189 項第100 項次「獎勵投資條例同意案件」之主管機關應更改為經濟部，而此項次為針對原獎勵投資條例所同意之案件，做為全國國土計畫城鄉發展地區劃設條件中，城二-2 之劃設條件（原獎勵投資同意案件）參考資料；原189 項第151 項次「106 年度各都市計畫區的都市發展用地發展率統計及土地覆蓋成果圖」因每年皆會產製圖資，建議本項次名稱應更改措辭。</p>	<p>敬悉。遵照辦理。此兩項圖資的基本資料已更新完畢，因二者皆屬「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分類本團隊已於建議建置步驟清冊詳細說明兩圖資後續的圖資名稱更改建議以及建置建議步驟。</p>
2	<p>請規劃單位將各圖資適合之「更新頻率」（依照各類圖資內容變動頻率狀況）、「較高精度之比例尺資料」（精度太低的比例尺對於規劃無幫助）以及「符合規劃需求之圖資」（有些圖資年份太久遠已與現況不符納入更新機制之考量。</p>	<p>敬悉。遵照辦理。目前本團隊已初步分類各圖資，做為後續更新頻率檢視之前置作業，未來將以期初之基礎配合此意見之考量項目做為研析的資料。</p>

項次	第一次工作會議結論	回應及辦理情形
議題二：本署空間規劃相關單位是否有其他需納入國土規劃相關之圖資需求		
1	建議加入「國土規劃相關之圖資」納入「水深地形」、「鄉村區人口統計」、「太陽光電(地面型)及地熱場址數化」、「學校」、「長照設施」、「土資場」、「營建混合物再利用場址」、「遊樂園及主題樂園」、「賽車場」、「水族館」、「動物園」、「高爾夫球場與附屬建物及設施」等12項圖資。	敬悉。遵照辦理。本團隊已將此12項圖資納入189+項目之中，待未來取得相關資訊，以便完成數化工作。
2	有關圖資數值化、空間化需求，請規劃單位依各項圖資需數值化、空間化資料進行初步分析並提出適合之資料呈現方式建議（如點狀、線狀或面狀及其欄位內容等），於工作會議討論確認後進行相關作業。	敬悉。遵照辦理。本團隊期初已對「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內的所有圖資提出建議建置步驟，並依據其資料形式或規劃應用性提出其相應的圖徵類型未來隨計畫之進行，本團隊將持續檢視其他分類下的圖資所適切的資料呈現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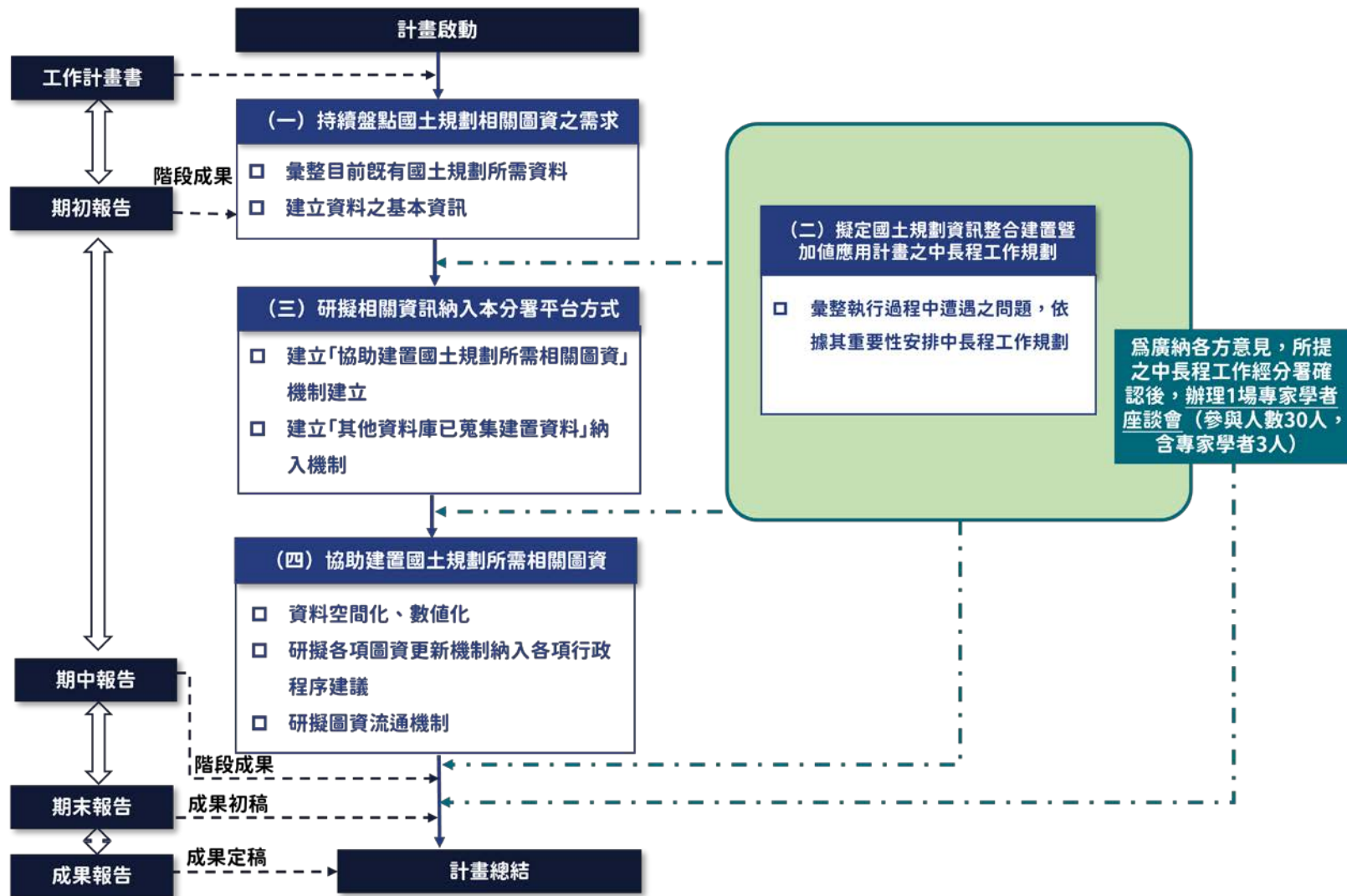
項次	第一次工作會議結論	回應及辦理情形
議題三：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之後續作業方式		
1	圖資建議處理方式盡量不要刪除，應提建議方向，並向產製單位詢問如何取得或替代。如有無法取得之資料或取得圖資上障礙，請規劃單位即時反應，並於工作會議討論確認，進行滾動修正。	敬悉。遵照辦理。目前有數個圖資項目有資料取得之障礙，本團隊已將詳細情形會整並與承辦人商討有待後續工作會議提出並商議處理方向。
2	原189項第8項次「活動斷層兩側一定範圍」之主管機關需再釐清，應為內政部。	敬悉。已更新資料內容。
3	已取得空間化、數值化所需資料無須再與主管機關確認，由規劃團隊進行空間化、數值化者，為編號12、3、8、10、35，即原項次80、97、103、87、153、189。請規劃團隊於期初報告交付時一併交付由業務單位檢視查核。	敬悉。遵照辦理。左述之圖資已完成數化或已釐清無法完成數化之原因，完成狀況將在後續「工項四：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資料空間化、數化之部分詳述。

項次	第一次工作會議結論	回應及辦理情形
議題三：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之後續作業方式		
4	<p>僅部分取得空間化、數值化所需資料者(編號9、11、12、13、14、15、16、19、23、31、32、33、34、37，即原項次152、156、157、158、159、161、162、185、171、182、183、186、187、8)，請業務單位先行函文後，再由規劃團隊洽詢主管機關取得資料。</p>	<p>敬悉。遵照辦理。如有資料不齊全之狀況本團隊將向分署取得。</p>
5	<p>編號6(原項次102)「重大建設計畫」，請鼎漢團隊補充交通部運研所TPSS 資料庫中每年更新之重大建設計畫之資料格式、屬性、更新方式等內容，並協助評估是否符合國土規劃需求；編號29(原項次180)「大眾運輸場站(客運轉運中心等)」，請鼎漢團隊協助查明交通部TDX、交通部運研所TPSS 資料庫中是否已有類似資料可供使用，並請於111年7月20日前提供相關意見資料。</p>	<p>敬悉。遵照辦理。本團隊已取得鼎漢團隊的聯絡資料，後續資料建置部分將與鼎漢團隊協商。</p>

項次	第一次工作會議結論	回應及辦理情形
議題三：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之後續作業方式		
6	<p>本署綜合計畫組6月13日提供之「遊樂園及主題樂園資料，請規劃團隊先行數化，並於期初報告交付時一併交付，由業務單位檢視查核。另「賽車場、水族館、動物園、高爾夫球場與附屬建物及設施」等4項請業務單位先行發文洽詢提供資料，並請規劃單位儘速安排後續作業。</p>	<p>敬悉。遵照辦理。「遊樂園及主題樂園」已於期初前數化完成並交付於分署承辦人。</p>
臨時動議		
1	<p>請規劃單位再予釐清未上傳檔案之原因，如有相關疑義可於後續工作會議進行討論。</p>	<p>敬悉。遵照辦理。</p>

工作流程規劃

配合各階段檢核點應完成工作項目





貳

辦理進度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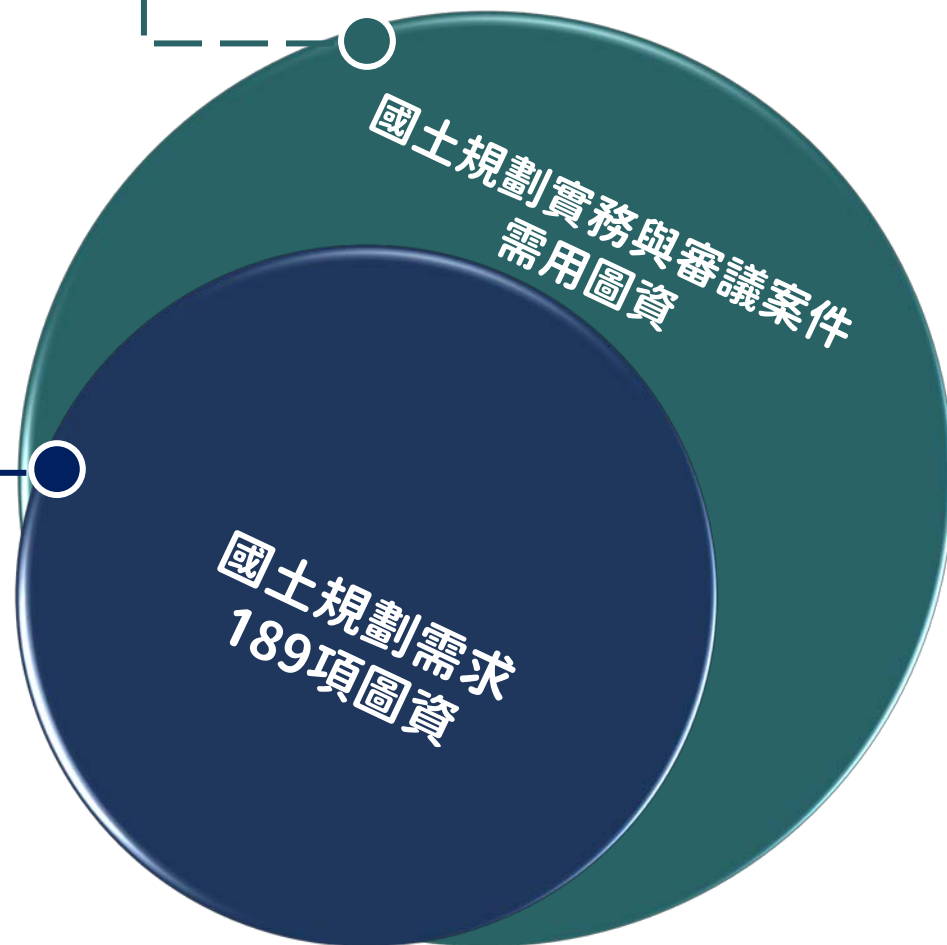
- 2-1 工項一、持續盤點國土規劃相關圖資之需求
- 2-2 工項三、研擬資訊納入本圖台方式
- 2-3 工項四、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
- 2-4 工項二、擬定中長程工作規劃

國土規劃實務與審議案件需用圖資

訪談專家學者、業界規劃單位以及國土計畫主管機關對於執行國土規劃及審議案件的圖資需求，確認是否有其他可納入「國土規劃資料庫」資料

國土規劃需求189項圖資

以189項圖資盤點成果為基礎，逐一提出使圖資完備方式之建議，以健全「國土規劃資料庫」資訊



發函各機關調查國土規劃圖資

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 國土規劃基礎圖資/資料調查表	
為擬訂國土計畫需要，本分署依國土計畫法第19條協調及整合國土規劃基礎資訊與環境敏感地區等相關資料，請貴機關協助填寫本圖資調查表並配合提供相關圖資（資料），謝謝。	
填表人：	填表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圖資名稱：	
聯絡資訊	
機關名稱：	單位：
聯絡人：	職稱：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圖資資訊	
依據法令：	法定圖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為依法公告之圖資
圖資現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全部建置為數值圖檔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建置數值圖檔（請說明原因：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僅部分建置數值圖檔（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涵蓋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全國 <input type="checkbox"/> 本島 <input type="checkbox"/> 海域 <input type="checkbox"/> 轄區 比例尺：_____
坐標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TWD97 <input type="checkbox"/> TWD67 <input type="checkbox"/> WGS84 <input type="checkbox"/> EPSG3857 <input type="checkbox"/> 地籍坐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圖資格式：	<input type="checkbox"/> SHP <input type="checkbox"/> TAB <input type="checkbox"/> DWG <input type="checkbox"/> TIF <input type="checkbox"/> JPEG <input type="checkbox"/> grid <input type="checkbox"/> csv <input type="checkbox"/> gml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圖資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點 <input type="checkbox"/> 線 <input type="checkbox"/> 面 <input type="checkbox"/> 影像 <input type="checkbox"/> 網格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更新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日 <input type="checkbox"/> 週 <input type="checkbox"/> 月 <input type="checkbox"/> 季 <input type="checkbox"/> 半年 <input type="checkbox"/> 年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定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最新版本：	民國 年 月 日建置/最新公告 歷史版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圖資使用限制	
公務閱覽：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以 公眾閱覽：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以
機密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非機密 <input type="checkbox"/> 機密（等級：_____） 個人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含 <input type="checkbox"/> 含有個人資訊
圖資授權與供應	
使用授權：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提供公部門辦理國土計畫相關作業使用（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地方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提供學校辦理國土計畫相關研究使用
	不同意之理由（_____）
圖資供應：	已有數值檔案者：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最新版本 <input type="checkbox"/> 數值圖檔 <input type="checkbox"/> 清冊檔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文件檔，並於後續圖資更新時上傳至營建署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提供圖資介接（坐標系統：_____ 網址：_____）
	尚未有數值檔案者： <input type="checkbox"/> 預計民國 年 月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數值圖檔 <input type="checkbox"/> 清冊檔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文件檔，並於後續圖資更新時上傳至營建署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預計處理方式（_____）

調查結果查詢平台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圖資發文調查結果：圖資項目檢索列表

序次	機關名稱	單位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圖資名稱	圖資現況	使用授權	上傳圖檔	狀態
1.編修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企業經理課	張庭輝	082-313141	國家公園內之史蹟保存區	已全部建置為數值圖檔	同意	史蹟保存區.zip	完成
2.編修	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	企業經理課	黃寬宏	06-2842600*2035	台江國家公園土地使用分區	已全部建置為數值圖檔	同意	SHP檔 7z	完成
3.編修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企業經理課	張庭輝	082-313141	國家公園內之一般管制區及游憩區	已全部建置為數值圖檔	同意	一般管制區及游憩區.zip	完成
4.編修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企業經理課	張庭輝	082-313141	國家公園內之特別景觀區、生態保護區	已全部建置為數值圖檔	同意	特別景觀區.zip	完成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圖資發文調查結果：圖資調查表內容

使用授權-提供公部門辦理國土計畫相關作業使用（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及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地方政府）

同意

使用授權- 提供學校辦理國土計畫相關研究使用

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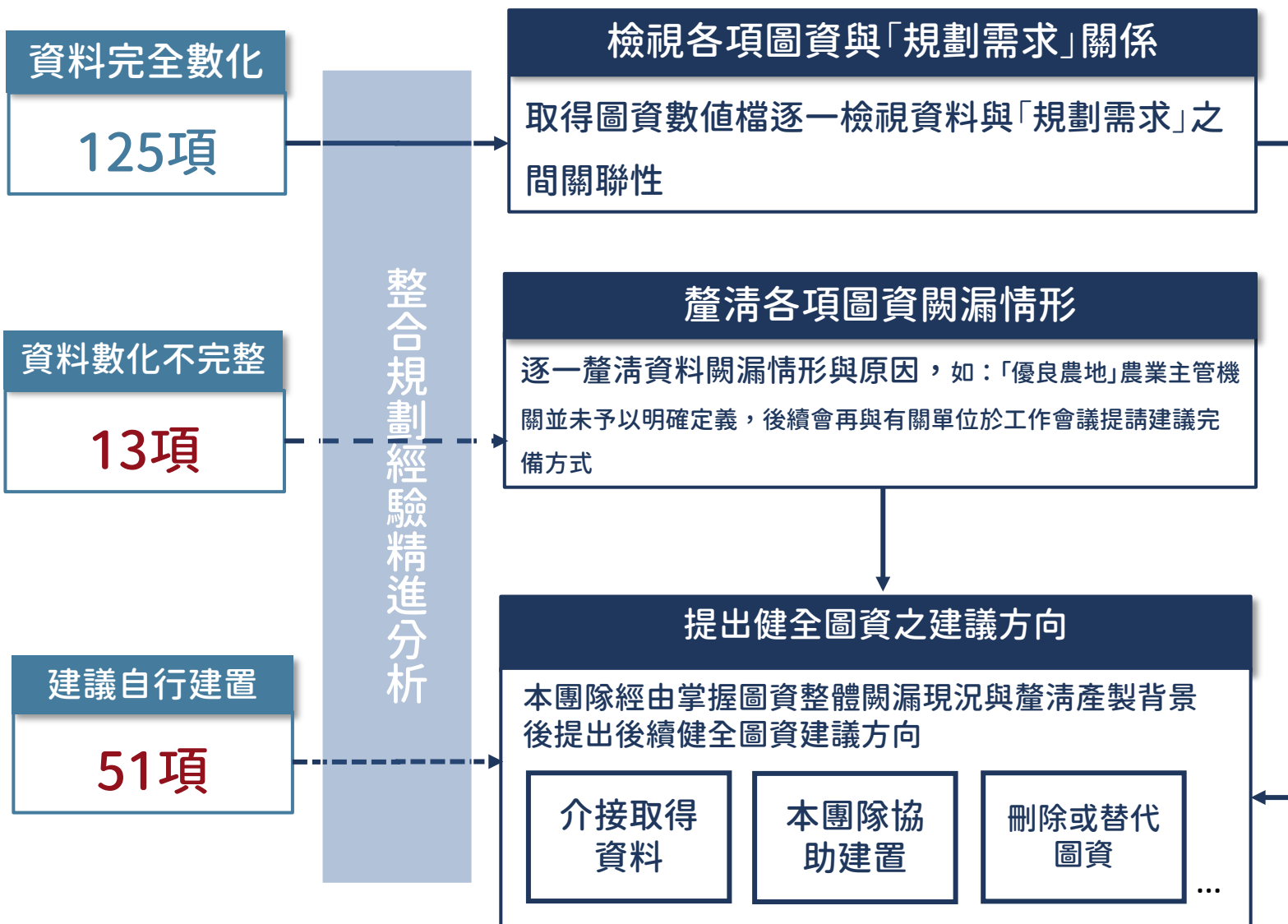
圖資供應已有數值檔案者 提供最新版本

已有數值檔案者提供圖資介接 否

提供資料上傳 是(有資料上傳)

檔案如果超過一個，請壓縮成 zip 檔後上傳 下載

點選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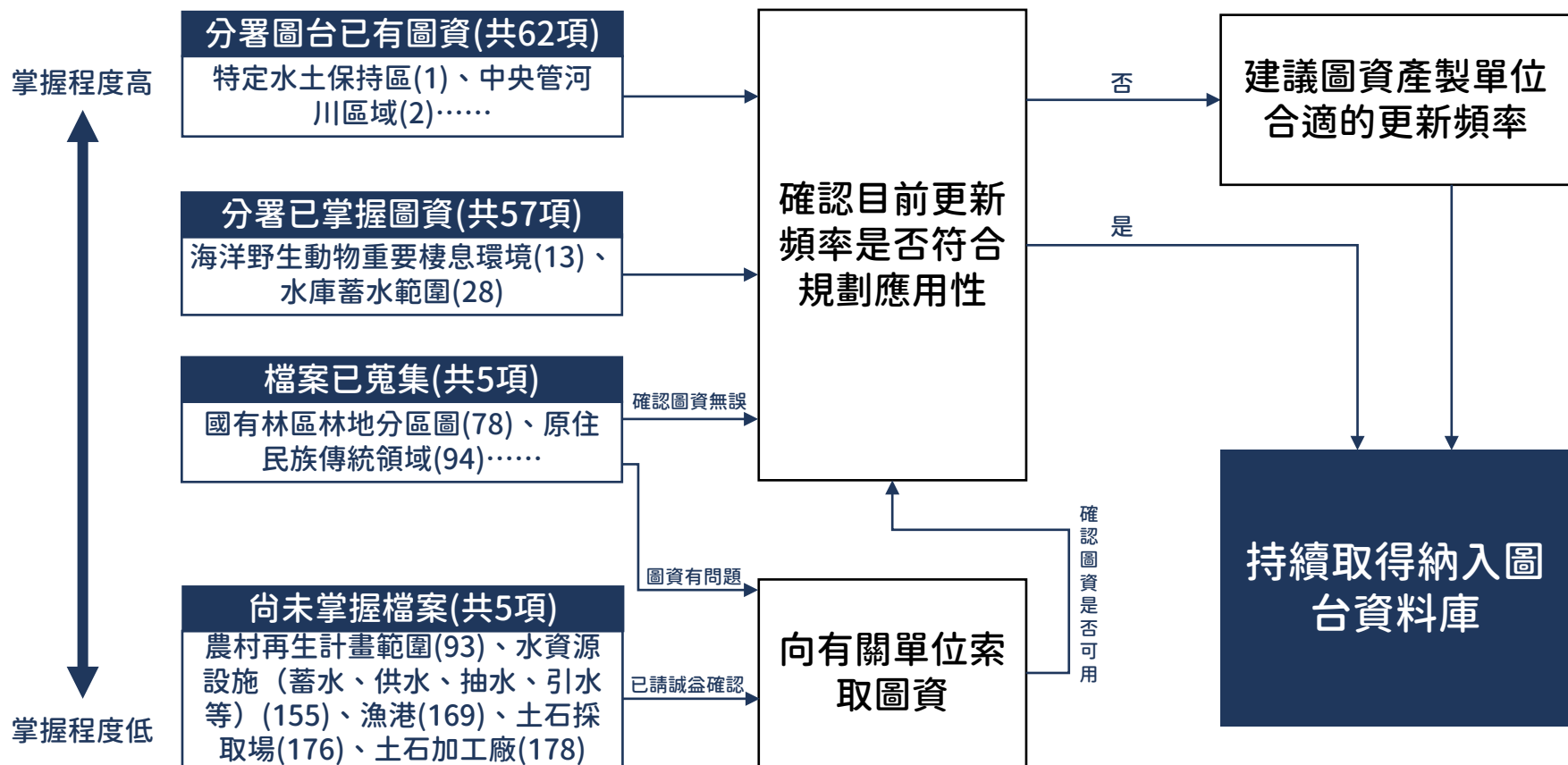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1.資料完全數化」(原125項)經檢視上傳資料後，發現仍有不少資料蒐集不完全。下圖整理出目前彙整狀況。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原13項) 狀況多為僅有部分縣市已有數化資料，但其他縣市單位為未調查或未取得。

圖資項目	圖資問題	項目數量	對策
縣市管河川區域 (3)、縣市管區域排水設施範圍 (7)、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成 (82)、農地重劃地區 (86)	全部縣市應具備，然部分縣市未取得	4	釐清未取得之縣市，並確認負責圖資取得的地方單位，最後進行彙整。(推動中)
溫泉露頭及其一定範圍 (34)、史蹟 (56)、航空噪音防制區 (71)、大眾捷運系統兩側禁建限建地區 (74)、港灣及其設施 (188)	僅部分縣市具此資源，向缺漏的縣市取得即可	5	確認哪些縣市具有此類資源、哪些縣市不具此類資源。而具有此類資源的縣市未取得資料者，則提請分署向該機關要求資料。(推動中)
洪水平原一級管制區 (5)、洪水平原二級管制區 (41)	主管機關對圖資定義模糊	2	此類圖資皆為環境敏感地區類型圖資，需與分署、環境敏感地區單一窗口作確認以進行後續工作。(推動中)

未來將對「2.資料數化不完整」(原13項) 的每筆資料逐一研析其未數化完整的理由，後續調查後，會將如何完善「2.資料數化不完整」(原13項) 的建議步驟逐一系列。

- 第32項「森林-大專院校實驗林地」
 - 第96項「核定部落範圍」
- 已歸納入「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之中，故目前僅有11項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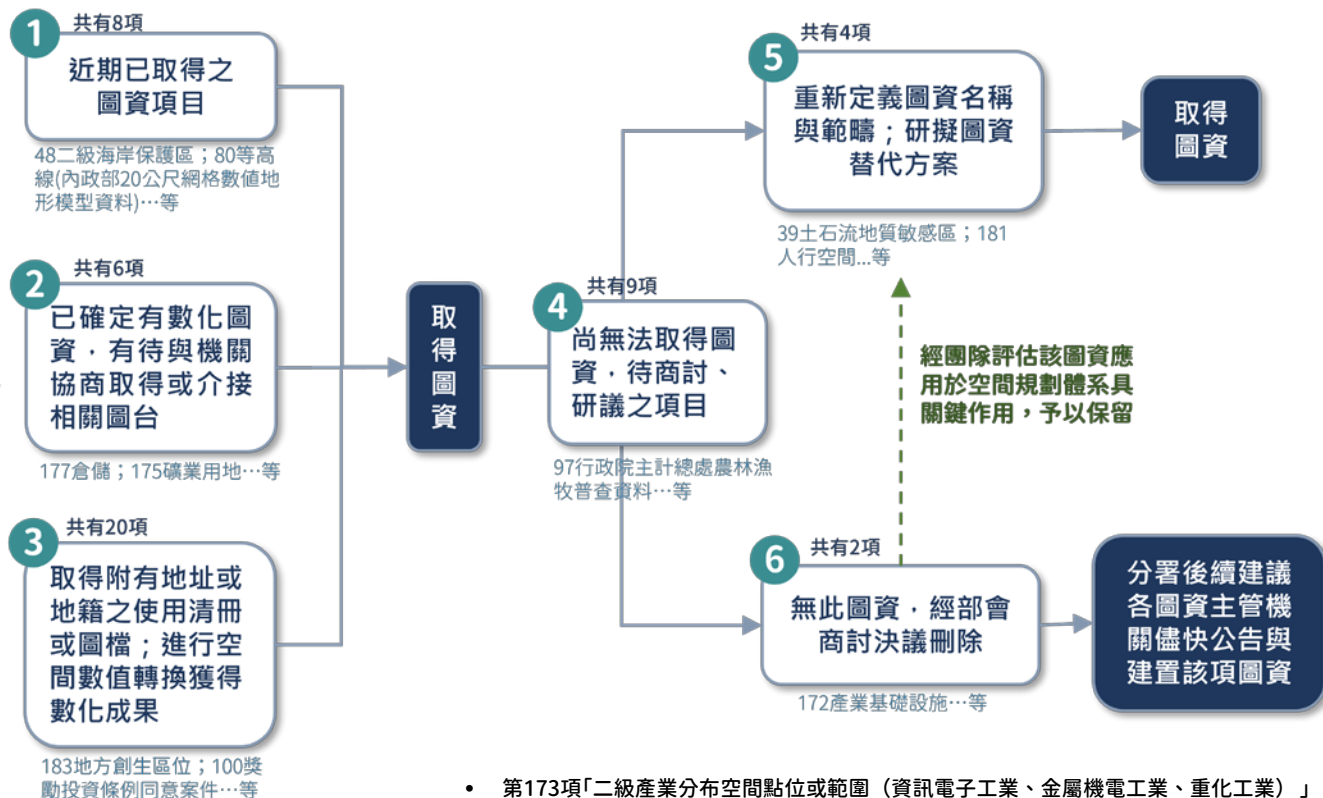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原51項)多為僅有部分縣市具地址地籍清冊等；有些圖資名詞定義模糊難以蒐集資料；或須從其他圖台介接。

右圖為第一次工作會議時提出對「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原51項)的初步建議策略。經綜整現有資料並蒐集其他相關資料後，已將「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原51項)中的各項圖資逐一提出相應的圖資建議策略，並彙整於xlsx檔案中。



- 第173項「二級產業分布空間點位或範圍(資訊電子工業、金屬機電工業、重化工業)」
 - 第160項「政府機關(中央機關、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民意機關)」
- 已歸納入「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之中，故僅有49項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1 共有8項

參考誠益所彙整之清冊。
√為公告圖資、×為非公告圖資、△則是無特別標註

建議步驟詳述此圖資的後續數化完成的方式，以及相關資料的網站。

項次	圖資名稱	圖資分類	公告圖資	相關法令	建議步驟	圖資建議策略	預計圖徵類型
48	二級海岸保護區	環境敏感地區	△	海岸管理法、行政院核定之「臺灣沿海地區自然環境保護計畫」	國土規劃地理資訊圖台已有圖資	1	面
80	等高線(內政部20公尺網格數值地形模型資料)	基本地形圖	△	×	已數化完成	1	線
87	原依區域計畫法劃定之特定專用區仍須供農業使用之土地	土地利用	△	區域計畫法、區域計畫法施行細則、製定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及編定各種使用地作業須知	已數化完成	1	面
153	醫院(醫學中心、區域、地區)、基層醫療單位、衛生所、衛生室	建築設施	×	×	已數化完成	1	點

餘有4項休閒設施露營使用(189)、前依「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條例」劃定公告之「特定區域」，尚未公告廢止之範圍(47)、優良農地(36)、優良農地以外之農業用地(61)。

↑此圖資經檢視後，確認國土規劃地理資訊圖台已有此圖資，或分署已具備此圖資。後續將對確認這類圖資的更新頻率，是否符合規劃之應用性。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2 共有6項

項次	圖資名稱	圖資分類	公告圖資	相關法令	建議步驟	圖資建議策略	預計圖徵類型
156	禮廳及靈堂、火化場及骨灰(骸)存放設施	建築設施	△	×	1.協商介接內政部全國殯葬資訊入口網對於相關設施的點位圖資(>設施及業者查詢>設施地點查詢)。 https://mort.moi.gov.tw/frontsite/search/facilitiesSearchAction.do?method=doFindAll&siteId=MTAx&subMenuId=401 對應該資訊網所提供之殯葬設施項目，建議更名為"殯儀館、火化場、公墓及骨灰(骸)存放設施"。 2.由地方政府蒐集：經濟發展處	2	面
175	礦業用地	建築設施	△	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	「國土礦業資料倉儲整合平台」已有相關圖資 https://gis.mine.gov.tw/MineGIS/TMap/PublicMap.aspx#	2	面
8	活動斷層兩側一定範圍	環境敏感地區	△	實施區域計畫地區建築管理辦法、都市計畫法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有提供地質敏感區範圍數值檔「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目前為非法定公告圖資，僅供規劃參考使用；可透過buffer得到限建範圍) https://www.moeacgs.gov.tw/laws/detail?id=cab5108291ca4cbf9614860b113c1f5f	2	面
餘有3項礦產(174)、倉儲(177)、休閒農場(185)。							

↑此類圖資經搜尋相關資料後，發現於其他圖台已有公布此類圖資，並記錄於建議處理流程之中，待未來協商介取得。後續將對確認圖台對此類圖資的更新頻率，是否符合規劃之應用性。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3 共有20項

項次	圖資名稱	圖資分類	公告圖資	相關法令	建議步驟	圖資建議策略	預計圖徵類型
157	運動場(綜合、小型)、體育場(國家級、綜合)、體育館	建築設施	△	×	1.以分署NGIS平台既有的「全國國土利用現況調查_111」中的體育場所可代表此圖層 2.清點各縣市提供之清冊(體育處)	3	點or面
186	狹小巷弄	建築設施	√	內政部營建署「劃設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指導原則」、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停車格位與禁停標線劃設原則」	清點各縣市提供之清冊(各縣市消防局)	3	線
187	民衆活動中心	建築設施	×	×	清點各縣市提供之清冊(各縣市社會局)	3	面

餘有17項水下文化資產(23)、獎勵投資條例同意案件(100)、行政院專案核定免徵得區域計畫擬定機關同意案件(101)、老舊建築物(152)、文化中心、展演設施(國家級、區域型)、博物館(國家級、區域型)(158)、圖書館、圖書室(159)、集會堂、活動中心(161)、農業加工設施(162)、農業物流處理設施(163)、農產品批發市場(164)、共同水產運銷設施(167)、冷凍冷藏加工廠設施(168)、產業聚落(171)、市場(零售、批發)(182)、地方創生區位(183)、要塞堡壘地帶(77)、海岸管制區、山地管制區、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之禁建、限建地區(76)。

↑此類圖資經彙整現有資料與搜尋相關資訊後，發現有些圖資是僅有部分縣市提供建置相關的資料，不管是地址或地籍清冊。本團隊將有上傳資料的地方政府機關記錄下來，以供後續能提請未上傳資料的地方政府該機關提供資料。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4 共有9項

項次	圖資名稱	圖資分類	公告圖資	相關法令	建議步驟	圖資建議策略	預計圖徵類型
97	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普查資料	統計	△	統計法	內政部主計總處有本圖資相關資料但無法重製於其他圖台，未來分署需與主計總處協商相關資料介接合作(本團隊後續彙整需介接之平台後)建議更改圖資名稱爲：農林漁牧家戶數村里檔	4	面
103	工業及服務業普查村里檔(105年)	統計	△	×	內政部主計總處有本圖資相關資料但無法重製於其他圖台，未來分署需與主計總處協商相關資料介接合作(本團隊後續彙整需介接之平台後)建議更改圖資名稱爲：製造業生產情形村里檔	4	面
170	產業園區	建築設施	△	產業創新條例	已有pdf檔，但僅有名單無確切住址，提請工業局向地方政府取得以數化	4	面
180	大眾運輸場站(客運轉運中心等)	建築設施	△	×	後續與運研所的運輸規劃計畫合作取得相關資料	4	

餘有5項洪氾區一級管制區(4)、洪氾區二級管制區(40)、水下文化資產保護區(79)、重大建設計畫(102)、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104)。

↑此類圖資經搜尋彙整相關資料後，確認目前數化難以完成。部分圖資數化資料有取得問題；或相關單位所提供之資料不足須補足；或計畫於後續推動階段有其他合作方式能取得圖資。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5 共有4項

項次	圖資名稱	圖資分類	公告圖資	相關法令	建議步驟	圖資建議策略	預計圖徵類型
2	重要史蹟	環境敏感地區	△	文化資產保存法、史蹟登錄及廢止審查辦法	建議抽換為「周邊文化資產」，並協商介接國土文化資產網之圖台數化結果。 https://nchdb.boch.gov.tw/assets/mapSearch	5	面
3	土石流地質敏感區	環境敏感地區	△	×	依據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有提供地質敏感區範圍數值檔無針對「土石流」者；尚有其餘「地質遺跡地質敏感區」、「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等數化圖資；建議更改此係圖資名稱為地質敏感區範圍，即可有現成圖資可用(目前為非法定公告圖資，僅供規劃參考使用)	5	面
101	人行空間	建築設施	√	市區道路及附屬工程設計標準	根據營建署所公布「都市人本交通道路規劃設計手冊(第二版)」對於人行環境有定義與設計規範；人行環境分為：供行人通行之騎樓、走廊、地面、道路、人行天橋及人行地下道。建議更改圖資範疇為「人行道」，內政部營建署即有「人行道」之圖資可用。	5	線

餘有1項106年度各都市計畫區的都市發展用地發展率統計及土地覆蓋成果圖(151)。

↑ 此類圖資經搜尋相關資料後，發現有其他意義相同但名稱不同可供利用的圖資或是目前圖資的名稱並不精確，因此建議更換圖資名稱，並取得相關資料。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6 共有2項

項次	圖資名稱	圖資分類	公告圖資	相關法令	建議步驟	圖資建議策略	預計圖徵類型
179	生態公路、景觀公路網絡	建築設施	△	×	鄉規手冊已取消，造成無主管機關。且無明確定義，相關機關難以蒐集資料。後續本團隊將做相關資料的查核。	6	
172	產業基礎設施	建築設施	△	產業創新條例	鄉規手冊已取消，造成無主管機關。且無明確定義，相關機關難以蒐集資料。	6	

↑此圖資經檢視後，確認最初的圖資需求源自《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手冊》，但最終鄉規手冊已將此圖資需求刪除，而此圖資的主管、權責機關難以界定，待後續與分署商討確定是否刪除。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既有盤點圖資項目(189項)

「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

「2.資料數化不完整」(13項)

「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51項)

圖資建議策略	數量
1.近期已取得之圖資項目	8
2.已確定有數化圖資，有待與機關協商取得或介接相關圖台	6
3.取得附有地址或地籍之使用清冊或圖檔；進行空間數值轉換獲得數化成果	20
4.尚無法取得圖資，待商討、研議之項目	9
5.重新定義圖資名稱與範疇；研擬圖資替代方案	4
6.無此圖資，經部會商討決議刪除	2

- 第173項「二級產業分布空間點位或範圍(資訊電子工業、金屬機電工業、重化工業)」
 - 第160項「政府機關(中央機關、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民意機關)」
- 已歸納入「1.資料完全數化」(125項)之中，故僅有49項

編號	原項次	圖資項目	圖資分類	權責機關	公告圖資	相關法令	圖資概況	該資料需求之出處 (源自於法定計畫/規劃 手冊/法定書圖要點/查 無此來源)	初步建議建置方式	備註	那庭檢察修正版本(7/6)、玩碼於7/8工作會議後 修改	圖資抽換方案 (第一次工作會 議簡報p.15)	預計圖徵類型
1	4	洪氾區一級管制區	環境敏感地區	水利局、直轄市、縣(市)政府	△	√(水利法、河川管理辦法、排水管理辦法)	無圖(無公告管制區)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手冊：「參、規劃作業方法」中的「二、基本資料蒐集與分析」提到以洪氾區一級管制區資料進行環境及資源分析	1.水利局未針對中央管河川劃定公告洪氾區。 2.各縣市政府未針對地方管河川劃定公告洪氾區。		4	面	
2	8	活動斷層兩側一定範圍	環境敏感地區	營建署、直轄市、縣(市)政府	△	√(實施區域計畫地區建築管理辦法、都市計畫法)	目前僅華陽橋斷層兩側各15公尺帶狀地區劃設禁限建範圍，都市計畫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手冊：「參、規劃作業方法」中的「二、基本資料蒐集與分析」提到	1.依據「實施區域計畫地區建築管理辦法」第四之一條，活動斷層通過地區，當地縣(市)政府得劃定禁限建等以公告，並位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有提供地質敏感區範圍數值檔「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目前為非法定公告圖資，僅供規劃參考使用；可透過buffer得到限建範圍)	2	面	
3	22	重要史蹟	環境敏感地區	文化資產局	△	√(文化資產保存法、史蹟登錄及廢止審查辦法)	主管機關尚未公告登錄重要史蹟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手冊：「參、規劃作業方法」中的「二、基本資料蒐集與分析」提到	主管機關尚未公告登錄重要史蹟。		建議抽換為「周邊文化資產」，並協商介接國土文化資產網之圖資數化結果。	5	面
4	23	水下文化資產	環境敏感地區	文化資產局	△	√(水下文化資產保存法、水下文化資產保護區劃設及管理辦法)	主管機關尚未公告水下文化資產保護區。	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手冊：「參、規劃作業方法」中的「二、基本資料蒐集與分析」提到	主管機關尚未公告水下文化資產保護區。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的水下文化資產資訊網已有提及我國列冊水下文化資產，已有部分清冊成果；得以依序取得並數化。	3	點

左圖為期初階段完成的「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原51項)建議建置策略與方法的xlsx檔案示意圖，並提供予分署。

分署交辦之項目

分署於工作會議向要求新增至189+之圖資項目

檢視規劃作業手冊與審議案件

檢視各類規劃作業手冊或非都市計畫審議案件歸納出仍欠缺的圖資需求

訪談專家學者或業界規劃單位

訪談相關專家學者與民間規劃單位蒐集具有規劃需求圖資

收納規劃工作坊之意見

蒐集國土規劃相關工作坊使用圖台之回饋意見

提出並評估納入「國土規劃資料庫」

將彙整國土規劃實務與審議案件需求圖資相關資訊（如：資料產製單位、圖資建置狀況等）說明納入之理由，並提請分署確認是否有必要收納進「國土規劃資料庫」

確定納入189+項目之中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盤點空間規劃與審議案件圖資需求
項目(189+項)

分署交辦之項目

檢視規劃作業手冊與審議案件

訪談專家學者或業界規劃單位

收納規劃工作坊之意見

分署交辦之項目

已將分署於第一次工作會議所交辦之新增圖資項目，歸納入189+項目的清冊之中，共有12筆，已直接納入189+圖資項目之中。

編號	圖資名稱	圖資分類	主管機關	圖資概況	圖徵類型	該資料需求之出處
1	太陽光電(地面型)及地熱場址數化	土地利用	經濟部能源局	據本團隊掌握，營建署已有相關圖資，然可能有圖資建置不全之狀況	面	營建署
2	長照設施	建築設施	衛福部	政府開放資料平台有提供「長照ABC據點」清冊	點	營建署
3	土資場	土地利用	營建署	營建署「營建剩餘土石方資訊服務中心」有整理全臺灣「土石方資源堆置處理場」清冊	點	營建署
營建混合物再利用場址、遊樂園及主題樂園、賽車場、水族館、動物園、高爾夫及附屬建築物及設施、水深地形、鄉村區人口統計、學校。						

檢視規劃作業手冊與審議案件

檢視《國土功能分區及分類與使用地劃設作業手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手冊》後，將17筆尚未收錄於189項的圖資，例如：「新設產業用地」、「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等，納入189+圖資需求項目之中，待後續進一步評估，並透過工作會議與分署進行商討。

工項一-(一)：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盤點空間規劃與審議案件圖資需求
項目(189+項)

檢視規劃作業手冊與審議案件

檢視規劃作業手冊與審議案件

訪談專家學者或業界規劃單位

收納規劃工作坊之意見

訪談專家學者或業界規劃單位

預計將訪談系上教授陳志宏、石豐宇、鄭皓騰…等學者，以及團隊內的專案經理，依據他們長年接觸國土規劃相關的案件經驗，給予適當的圖資需求提議。業界則預計召開專家研討會收納各方意見。

收納規劃工作坊之意見

彙整工作坊的回饋意見，將學員使用目前圖台時，所發現缺失的圖資需求整理至圖資需求清冊之中。此類資料共有4項。

編號	國土規劃之需求	圖資分類	可用相關資源
1	公有地	土地	政府資料開放平台有提供各縣市及全國的公有土地資料xml可供下載 https://data.gov.tw/dataset/34315
2	消費強度	統計	經濟地理資訊平台有消費強度地圖 https://egis.moea.gov.tw/EGISWeb/ (目前該圖台已下架須找其他網頁)
3	大眾運輸系統路線		軌道類大眾運輸路線較沒有蒐集的意義，只要有站點點位就行；而地方公車、客運的路線或許能蒐集到相關資料
4	農地覆蓋	土地利用	"農委會農試所有提供農地覆蓋相關資料的地理資訊 https://soilsurvey.tari.gov.tw/SOA/index.aspx "

國土規劃需求 189項圖資

資料完全數化

125項

資料數化不完整

13項

建議自行建置

51項

本團隊在檢視資料闕漏及梳理與「規劃需求關聯性」過程會逐一確認各項資料產製依據、建置流程等，俾利「建置圖資基本訊息」作業

國土規劃實務與審議
案件需求圖資

為後續納入國土規劃資訊庫事前準備

整合分散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多元國土規劃需用之圖資，
確認是否已被相關圖台或資料庫所收納

工項一-(二)：建立圖資基本訊息清冊

整合各項圖資後，逐一釐清基礎資訊，
予以建立圖資基本訊息清冊

整合

彙整資訊於圖資清冊

「權責單位」說明各個圖資負責蒐集資料的單位。

「相關法令」、「公告與否」決定該圖資的法律重要性，與其地理位置上如何發揮法律效力。

「圖資的需求出處」則說明該圖資的需求是源自於何種規劃手冊、法條、審議案件、專家學者或規劃團隊…等。

編號	圖資名稱	圖資分類	主管機關	權責機關	公告圖資	相關法令	圖資概況	該圖資需求單位	圖徵類型	該資料需求之出處	該圖資規劃應用性	備註
1	太陽光電(地面型)及地熱場址數化	土地利用	經濟部能源局	同主管機關	△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	據本團隊掌握，營建署已有相關圖資，然可能有圖資建置不全之狀況	營建署	面	營建署		

彙整圖資清冊中，盤點了各圖資的重要基本資料(如上圖所示)，後續會依據這些資料分類整理圖資清冊，以便日後進行資料的整合運用。

「規劃應用性」強調其對於完善本圖台的重要性，且也能對後續圖資的建立有相應的概念，例如應產製何種圖徵類型、座標系統。

◆ 研擬建置作業流程

研訂作業標準
確認事項

- 資料格式確認
- 圖資更新機制
- 數化後確認程序
- 公開或提供方式

與各部會行政協商評
估作業程序

確認研擬建置作業標
準具有可行性

資料
格式

- 內政部資訊中心國土資訊系統標準入口網站，收納各部會所制定資料標準格式規範。
- **本案遵循各資料項目主管機關所訂定標準制度，確認建置圖資屬性欄位名稱及格式。**

公開
提供

初步建議於本案完備國土規劃圖資，可於分署未來將會建置資料倉儲平台上提供建置圖資成果並設立權限瀏覽機制。

完成
數化

可將建置成果上傳分署未來建置資料倉儲平台並發函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於線上瀏覽確認成果。

更新
配套

後續與主管單位確認資料更新頻率，以配合納入日後圖資更新作業。

本團隊針對部分主管機關已建置資料庫或收納之資訊已有所初步掌握，後續作業時將依據需求納入更多機關（單位）資料庫：

介接取得

-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內政部地政司、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水利署、營建署綜合計畫組等管下部分資料庫，都能以介接方式取得必要圖資，後續可進一步評估須介接圖資項目，並洽談後續處理更新方式
- 本團隊曾參與「海岸資源調查及資料庫建置計畫」、「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等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料建置或空間部門計畫，熟稔「海岸管理」、「農地資源」相關資料庫收納資訊，對後續洽談其他部會資料庫介接或評估圖資納入需求可帶來幫助

建立「其他資料庫已蒐集建置資料」納入機制

下列整理期初所蒐集到國土規劃相關的圖台，後續須與此類圖台協商介接事宜。

文化部國家文化資產局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的官方網站中，有文化資產地圖查詢的功能，內有數種文化資產可供使用者於地圖上搜尋，包括「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等，其中有多種圖資皆已收錄於189項圖資之中。未來可與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洽談於圖資介皆互惠之作業方式，取得相關圖資。
內政部民政司	「全國殯葬資訊入口網」內有各類與殯葬資訊有關之資料可供查詢，如各類殯葬設施的地理資訊都能於本網頁的地圖上呈現，而189項中之「禮廳及靈堂、火化場及骨灰（骸）存放設施」圖資便能以此網頁的資料作為介接來源。未來可與主管機關洽談於圖資介皆互惠之作業方式，取得相關圖資。
經濟部	「經濟地理圖資中心」網頁，其中不僅包含各類工業、產業相關的圖資，同時也提供各類商業活動的相關圖資。上述內容皆是189項或189+項目中可應用之圖資資料。 目前此圖台經本團隊確認已下架，未來需與經濟部研商是否有過去的資料可供參考，以及思考未來如何營運、維持資料的蒐集。
內政部主計總處	「普查地理資訊平台」中，有包含了三大普查的相關資料，其中「工商業普查」與「農林漁牧業普查」的部分資料是189項中所需的圖資。本團隊經確認得知該圖資平台僅限於平台上使用，而部分資料可經申請做研究用途，而不可擅自重繪。因此未來可與內政部主計總處洽談於圖資介皆互惠之作業方式，取得相關圖資。



資料來源：文化部國家文化資產局



資料來源：全國殯葬資訊入口網



資料來源：主計總處普查地理資訊平台

- 經與有關單位於工作會議上協商確認可交由本案協助建置圖資項目，釐清轉換為空間資料所需項目，進行建置作業。

資料空間化、數化

第一次工作會議，分署要求數化完成之圖資，分別為原項次80、97、103、87、153、189以及「遊樂園及主題樂園」，歸納於下表之中。

原項次	圖資項目	圖徵類型／座標系統	圖資完成步驟及資料來源／數化過程遭遇之問題
97	行政院主計總處農林漁牧普查資料		與主計總處連絡後，確認相關檔案僅能進行學術研究用途。需於本案後續與其他圖台協商介接時與主計總處商討取得，以重製於本計畫圖台。
103	工業及服務業普查村里檔(105年)		與主計總處連絡後，確認相關檔案僅能進行學術研究用途。需於本案後續與其他圖台協商介接時與主計總處商討取得，以重製於本計畫圖台。
80	等高線(內政部20公尺網格數值地形模型資料)	線／TWD97	1.下載政府資料開放平台中的「內政部20公尺網格數值地形模型資料」提供的台灣及澎湖等高線dem資料 https://data.gov.tw/dataset/35430 2.用取出等高線功能得到澎湖及台灣的等高線shp檔 3.合併兩個shp檔
153	醫院(醫學中心、區域、地區)、基層醫療單位、衛生所、衛生室	點／TWD97	1.衛生福利部醫事司網頁有提供「醫療機構與人員基本資料.csv」，內有全台各醫療機構的地址與人員配置情形。 2.將批次地址清冊轉換為座標 3.GIS系統匯入csv檔製成點位資料shp檔

原項次	圖資項目	圖徵類型／座標系統	圖資完成步驟及資料來源／數化過程遭遇之問題
189	休閒設施露營使用	點／TWD9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於「各露營場權管機關盤點露營場資訊平台」下載合法露營區之地址與相關檔案，並彙整入excel。 2.使用google試算表geocoding功能將地址轉換為座標點位，最後將試算表儲存為csv檔。 3.QGIS將csv檔匯入製成點資料shp檔。
87	原依區域計畫法劃定之特定專用區仍須供農業使用之土地	面／TWD9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處理excel檔 (A)地號：去除分號，使用移除重複項功能，將地號母、子號併為一欄，子號不是零中間要有”-“ (B)段小段代碼：下載全國段小段代碼 https://lisp.land.moi.gov.tw/MMS/MMSpage.aspx#gobox02，使用index&match函數自動列出每筆資料的段小段代碼 (C)將段小段代碼和地號兩者合併 (D)多加一個S欄位並填入Y，之後join用 (E)將檔案丟到Access存成dbf檔 2.選取所需的地段地號將地籍shp與dbf檔匯入arcgis,在地籍shp加一field(text格式)，join dbf檔後select by attribute,輸入S='Y'，再匯出就完成了 3.若匯出地籍數量不對要反join,用dbf檔join匯出的shp，找出沒被選到的地籍地號，再到新舊地號變更網查看是否變更 4.將變更好後的excel重新轉為dbf，到arcgis再run一次上面步驟
	遊樂園及主題樂園	面／TWD9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利用excel公式把地號轉為Arcgis可讀取格式，如：'1'， 2.地籍shp中用select by attribute，"段小段代號"='對應代號'AND 地號IN('對應地號','對應地號...') 3.檢查選取的項目是否與輸入項目數相同 (若不相同可能是新舊地號變更，到新舊地號變更網站 https://www.land.moi.gov.tw/chhtml/landnoqry/51查詢) 4.選取完成後匯出SHP檔



資料來源：國發會第54次委員會議「國土資訊系統(NGIS)推動成果及發展方向」(107年5月)



資料來源：110年度國土規劃系統暨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維運計畫委託資訊服務案（草案）

- 國發會「落實智慧國土之國家地理資訊系統發展政策」，會提出推動7階段圖資更新機制納入各部會行政業務流程。
- 「國土規劃系統暨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維運計畫」提出依據圖資特性及提供來源使用授權，研擬更新作業之建議。
- 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資料更新已於法規內明訂，經查部分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如：交通部公路總局、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經濟部水利署、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農委會林務局、農委會水土保持局、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有制定圖資更新規範。

後續執行

進一步與主管機關確認是否已有相關法令，俾利本團隊將圖資建置作業納入各該行政程序中。若無則會參酌過去研究討論提出納入行政程序建議。

研擬各項圖資更新機制納入各項行政程序建議

現階段將189項的圖資，依照「**法源依據**」與「**公告圖資**」做為分類原則，並依據各單位的回覆情形，將各圖資的更新頻率狀況做統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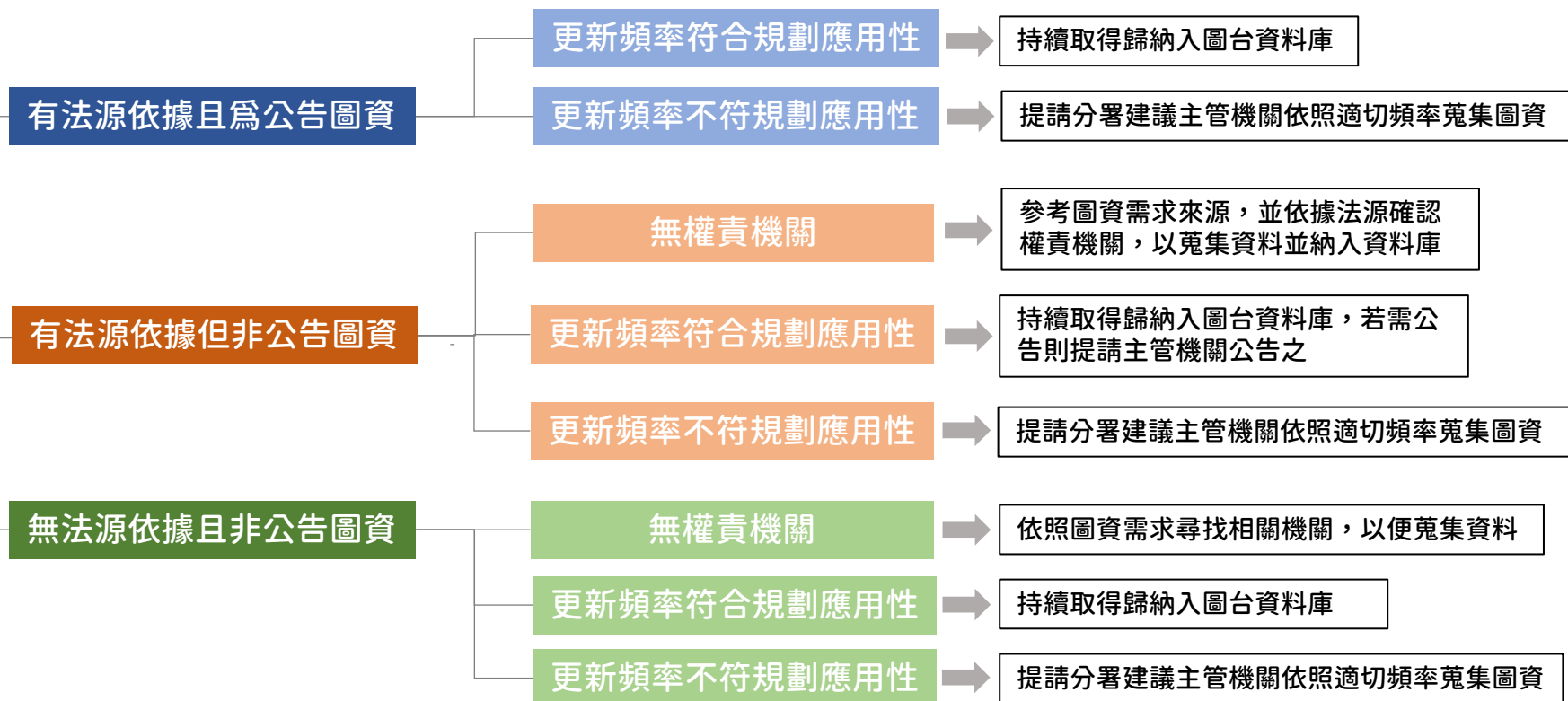
原項次	圖資名稱	圖資分類	權責機關	自行數化應用排序 (依圖資完整性)	更新頻率
有法源依據且為公告圖資					
46	土石流潛勢溪流地區	環境敏感地區	水土保持局	1資料完全數化，不需自行建置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土石流防災中心:年
……共48項，其中有20項圖資其權責機關並未回覆更新頻率					
有法源依據但非公告圖資					
30	森林-保安林	環境敏感地區	林務局	1資料完全數化，不需自行建置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森林企劃組:年
……共104項，其中有80項圖資其權責機關並未回覆更新頻率					
無法源依據且非公告圖資					
182	市場（零售、批發）	建築設施	直轄市、縣（市）政府	2資料數化不完整；另外已取得部分清冊資料	彰化縣政府建設處: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供更新情形
……共37項，其中有23項圖資其權責機關並未回覆更新頻率。					

未來將依據上傳資料，整理所有圖資的更新頻率，以做為後續建議的參考基礎。

2 3 工項四 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

研擬各項圖資更新機制納入各項行政程序建議

依據上頁簡報的分類方式，後續將依下方的**工作流程**檢視分類下的各項圖資。並依據圖資的特性分類出不同的更新頻率，舉例來說：自然環境調查類，更新頻率無法太頻繁；有些則有固定的普查頻率，於普查後一併更新即可；有些則需在主管機關更新範圍時一併更新。



研擬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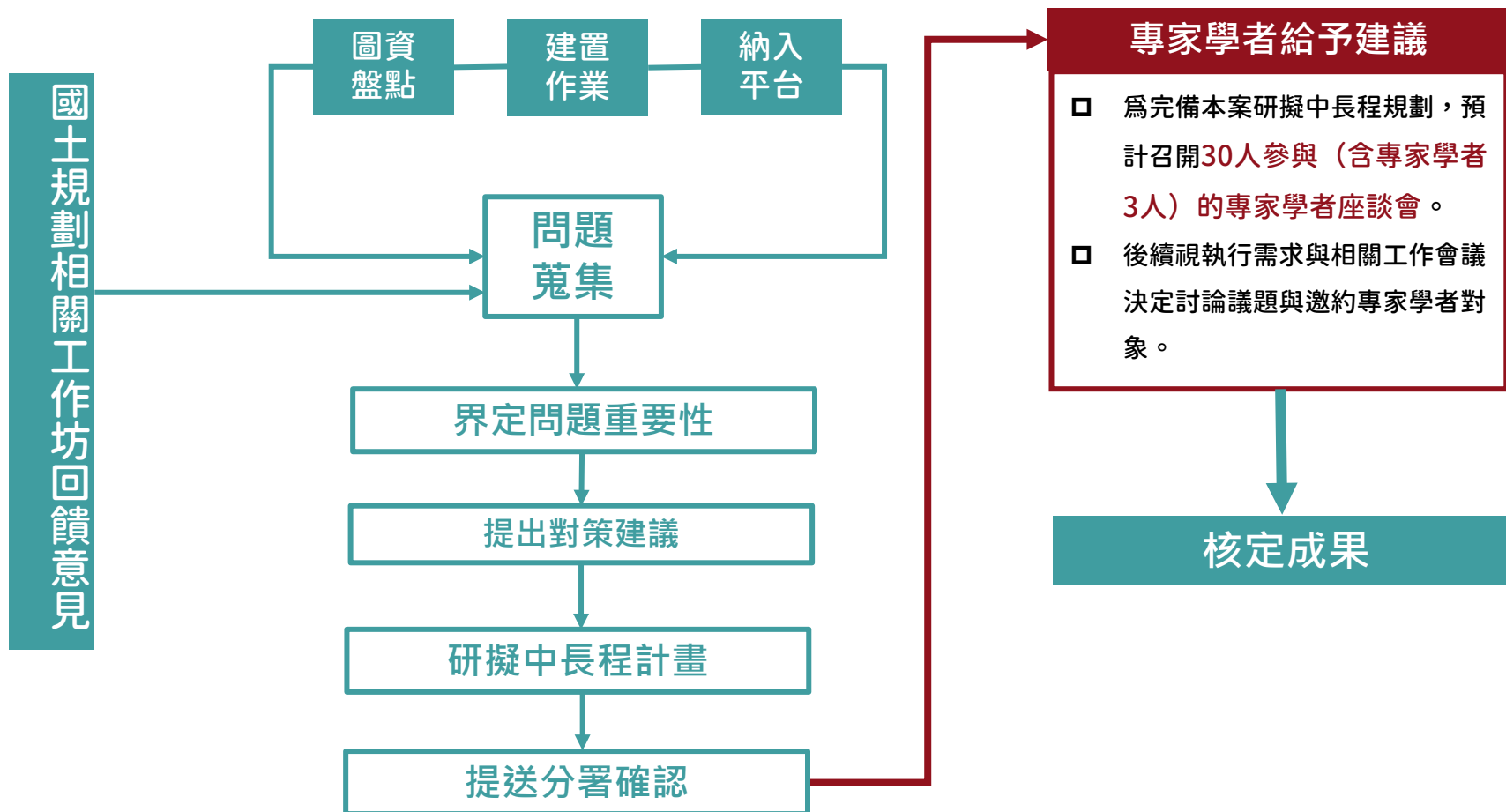
- 國土資料庫主要成本為介接使用圖資之資訊成本（硬體成本、軟體成本、機房租用含頻寬成本、圖資更新成本）及行政成本，為達到資料庫永續經營，本案會持續研議資料庫圖資項目加值應用及收費可能性

收費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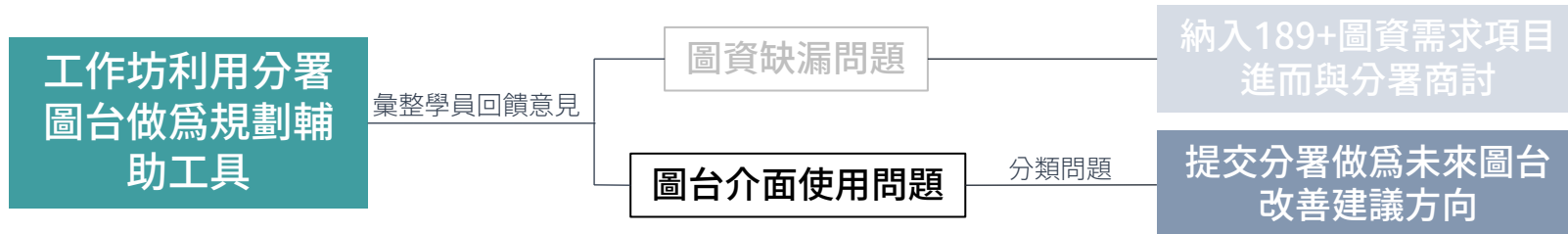
- 依據「國土規劃系統暨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維運計畫」有提出可能收費圖資項目，如：「都市計畫範圍圖」、「都市計畫使用分區圖」、「重要濕地圖」等，考量後續將會對尚無空間化、數值化項目進行建置，若經由協商會議與各目的事業主管確認可由城鄉分署協助建置，評估是否可收費及加值應用之可能。

機關互惠

- 本團隊後續會有各機關單位評估擬定機關互惠型式，以達到資源整合共享，使業務推動能互利互惠，目前城鄉分署已與測繪中心簽訂圖資互惠相關協議，未來可以再強化圖資互惠之方式及規模，如：可參考農航所與國土測繪中心有簽署「合作備忘錄型式」，共享圖資。



以工作坊、民衆參與形式舉辦資訊應用活動，彙整圖台圖資應用檢討回應



參考成大都市計劃學系與文化大學都市計劃與開發管理學系的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工作坊。擷取出針對國土規劃地理資訊系統部分的使用回饋，並對各回覆內容做分類。

對外介接功能

1. 希望有更多可以介接的資料
2. 土地覆蓋、國土功能分區尚未開放介接
3. 圖台可以盡量整合成一個網站，把相關部會的圖資匯整，可以減少找資料的時間

shp圖層下載

1. 希望能開放大部分圖資下載，以利圖層套疊
2. 我希望每個圖層都可以提供shp圖檔給大家使用
3. 後續可以考慮將國土功能分區的shp檔開放下載，目前只能用截圖的方式有點可惜
4. 可以的話，希望能提供shp檔輸出功能
5. 只有能給shp檔案供大眾下載就更好了
6. 圖層盡量都要能下載成shp檔，會對規劃疊圖更有幫助

資料精度

1. 看區域尺度足夠，鄰里細緻的缺少

介面呈現問題

1. 希望能有隱藏名稱的功能（如都市計畫使用分區圖層是否能隱藏都計區名稱）
2. 希望縣市道與鄉鎮市區道的顏色區別明顯一些
3. 加入圖層shp不太方便、明顯
4. 國土規劃地理資訊系統的定位查詢系統在國土功能分區圖層上能更清晰且不影響圖層內容

圖資需求

1. 有地籍圖會更好
2. 希望能增加公有地及公共設施
3. 農業使用圖資、土壤圖資資訊還要再另外查，期望有更多環境方面及產業方面的圖資
4. 希望未來能增加例如消費力、農產量等相關圖資
5. 公設的資料較少
6. 作物種植區位 希望可以增加（大概就好）
7. 希望盡可能的有大眾運輸系統的路線
8. 資料足夠，土地使用圖台很多、自然環境資訊也很足夠，缺少土地覆蓋的資訊或圖資

根據回覆建議的方向，大致分成了五個類別，分別是：

- 對外介接功能
- shp圖層下載
- 資料精度
- 介面呈現問題
- 圖資需求

未來將持續蒐集類似的規劃工作坊的回饋意見，希望未來圖台資料庫能更貼近規劃的運用。

彙整本案遭遇問題

資料蒐集格式

數化時若地址紀錄格式不統一，會造成地址轉換為座標時出現阻礙，如右圖。因此提出各單位蒐集地址資料時需統一之格式。

↓第153項「醫院（醫學中心、區域、地區）、基層醫療單位、衛生所、衛生室」的地址原始資料，可看出格式呈現不統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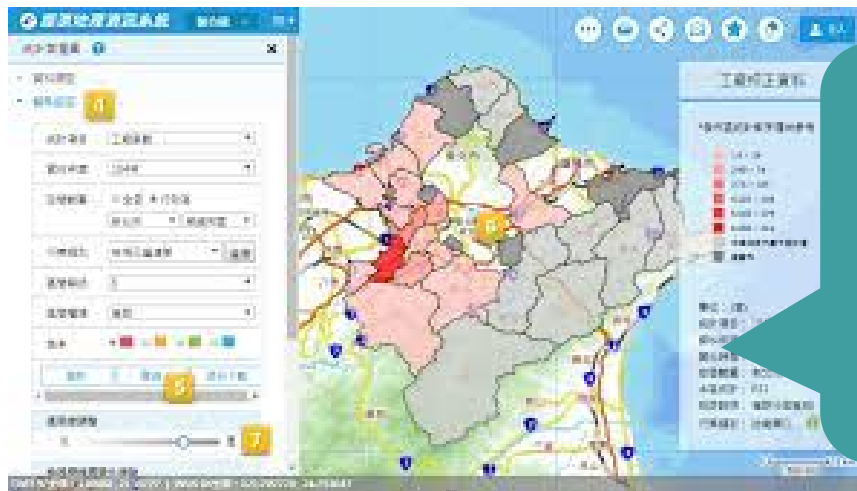
編號	機構名稱	地址
1	道民中醫診所	臺東縣台東市開封街449號
2	大春中醫診所	臺東縣台東市中華路二段一七六號
3	陳靜婉中醫診所	臺東縣台東市中正路271號
4	景春中醫診所	臺東縣台東市中正路222號1樓

右表為本團隊建議各單位蒐集地址清冊時所使用的地址表示法，能使後續數化工作更順暢。

路段以國字表示 (一、二、三段等)	巷以半形數字 表示 (5巷)	弄以半形數字 表示 (6弄)	號以半形數字 表示 (7號)	「之」以國 字表示
----------------------	-------------------	-------------------	-------------------	--------------

大數據資料的蒐集

若有網路大數據相關的圖資需求納入資料庫，則此部分的資料蒐集是件相當大的工程。由於大數據資料的生成快速且資料量巨大，需要有團隊定期做相關的資料蒐集、轉換作業。



左圖是經濟地理資訊系統，內有許多與規劃相關之圖資，例如消費強度圖，然近期因營運不佳使圖台下架。



工項完成進度與未來規劃

3-1 期初完成進度

3-2 後續工作規劃

3 1 期初完成進度

工項一

1. 歸納「1.資料完全數化」(原125項) 中無檔案的圖資27項。
2. 分類「2.資料數化不完整」(原13項) 圖資(現為11項)。
3. 完成「3.建議自行建置或無此圖資」(原51項) 各圖資的建議步驟(現為49項, 建議步驟匯整於xlsx檔中)。
4. 189+圖資需求項目: 檢視規劃作業手冊收錄17筆圖資需求; 工作坊回饋收錄4筆圖資需求。
5. 初步建置圖資清冊。

工項二

6. 收錄1場工作坊對圖台的使用回饋。
7. 彙整2個中長程問題。

工項三

8. 新增4個未來協商介接之圖台。

工項四

9. 完成5項圖資數化工作。
10. 初步分類189項圖資並完成後續更新機制之構想。

期初
8/6

期中
1/6

期末
4/9

成果
5/29

工項一、持續盤點國土規劃相關圖資之需求(資料盤點)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一) 彙整國土規劃所需資料	1.彙整誠益既有盤點項目(原189項)													
	研析圖資分類原則(層次、相關單位、公告與否)，並重整清冊													
	A.完整性較低之圖資項目(原51項)													
	釐清圖資缺漏情形與原因													
	與專家學者/業界規劃團隊訪談圖資對應規劃需求之應用性													
	提出健全圖資之建議方向													
	與分署召開工作會議，協商討論圖資替換方式													
	B.完整性中等之圖資項目(原13項)													
	向誠益索取既有圖資數值檔；並釐清圖資缺漏情形與原因													
	與專家/業界規劃團隊訪談圖資對應規劃需求之應用性													
	提出健全圖資之建議方向													
	C.完整性較高之圖資項目(原125項)													
	向誠益索取既有圖資數值檔													
	與專家學者/業界規劃團隊訪談圖資對應規劃需求之應用性													
	2.盤點空間規劃與審議案件圖資需求項目(原189項之外)													
研析圖資分類原則(層次、相關單位、公告與否)，並重整清冊														
A.檢視規劃相關之作業手冊或審議案件對圖資需求														
檢視相關作業手冊與空間計畫對於圖資應用需求														
檢視規劃實務計畫案與開發審議案件所需辦理資料														
綜整前述圖資需求項目，透過工作會議確定納入必要性														
B.訪談規劃部門與團隊其餘規劃圖資需求														
訪談專家學者(相關科系教授與研究者)對圖資應用需求														
訪談相關公部門與主管機關對圖資應用需求														
訪談民業界規劃團隊對圖資應用需求														
綜整前述圖資需求項目，透過工作會議確定納入必要性														
(二) 建立圖資資訊	1.彙整資訊於圖資清冊													
	資料產製法源；資料權責單位；資料建置環境背景(比例尺、圖徵類型、座標系統等)；資料格式；圖資使用權限													
	資料製作流程													
	動態介接或靜態更新頻率與機制													
	歸納圖資需求係源自何項空間計畫或實務規劃體系													
	2.比對其餘資料庫與圖台所收納之可應用資訊													
彙整自其餘圖台與資料庫可納入本圖台之資訊														

期初
8/6

期中
1/6

期末
4/9

成果
5/29

工項二、擬定國土規劃資訊整合建置暨加值應用計畫中長程工作規劃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一) 歸納問題與議題討論													
彙整本案遭遇問題													
以工作坊、民衆參與形式舉辦資訊應用活動，彙整圖台圖資應用檢討回應													
辦理一場專家座談會進行議題討論													
(二) 應用加值方案													
討論運用私部門資源併入多元加值應用之可能性													
工項三、研擬資訊納入本圖台方式(納入機制)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一) 建立「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機制													
提出圖資建置之標準作業程序與檢核方式													
由文獻回顧或現行標準規範研析圖資建置程序與資料格式(圖資精度、圖徵類別詮釋資料撰寫等)													
視需求召開工作會議准駁前述圖資建置與公開標準程序													
確立建置完之圖資公開發於倉儲平台事宜(供機關檢核)													
與權責機關確認資料更新模式													
(二) 建立「其他資料庫已蒐集建置資料」納入機制													
1.歸納需要介接的外部圖資項目													
確認欲介接項目，逐一釐清資料來源													
透過專家學者協助評估／研議納入本圖台方式與可行性													
確定介接圖資項目													
2.召開工作／協商會議確認介接所需釐清項目													
與分署另外兩個規劃資訊應用案進行圖資共享協商													
與圖資項目權責單位或資料生產單位協商資料共享項目、資料更新機制、更新時程安排													


期初
8/6
▼

期中
1/6
▽

期末
4/9
▽

成果
5/29
▽

工項四、協助建置國土規劃所需相關圖資(永續機制)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一)資料空間化、數化													
1.資料數化流程規劃與圖資替換方案研擬													
確立需替換與數化圖資之優先次序與數目(如：以法定或公告與否判定之)													
對闕漏資料研擬替代方案，並以工作會議研商替換方案或剔除該圖資需求													
2.建置空間數化資料													
以研商會議提請目的事業主管機與營建署協助建置圖資													
本規劃團隊自行建置圖資													
(二)研擬各項圖資更新機制納入各項行政程序建議													
對於不自主更新圖資項目，研提建置作業納入該行政程序建議													
研擬圖台維運、加值服務功能的開發可能性													
(三)研擬圖資流通機制													
研擬與洽談機關互惠機制與財源挹注方式													
與分署規劃課另外兩案進行圖資共享協商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
